

七七事变前冀中根据地庙会概况

王 猛

(河北师范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 河北 石家庄 050000)

摘要:庙会是中国农村社会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到目前为止对庙会问题的研究涌现了大批的成果,但对近代华北地区庙会的研究较为薄弱,尤其是对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庙会衍变的研究更加不足。本文旨在对中国近现代庙会的研究进行综述,并对此研究的学术走向提出一些见解。

关键词:七七事变;冀中;庙会

庙会是中国传统的民间节日之一,庙会的历史悠久并且经历了从宗教活动向社会生活转变的漫长过程。庙会的大规模发展是在明清之际,并逐渐形成定制,近代以来,在农村社会生活中,庙会不仅仅是民众主要的物资交流的场所,也是民间的娱乐场所,是普通民众的信仰场所,它在农村生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一、冀中根据地庙会概况

冀中根据地是1937年由吕正操率人民自卫军在收复冀中20多个县之后开辟的中共领导的第一个平原根据地。冀中根据地创立之初,范围包括了今天的衡水市、沧州市、保定市、石家庄市、廊坊市。

在冀中根据地创建之初的35个县内,几乎每个县都有庙,冀中地区的各县的庙会在这一时期十分繁盛。其中深县有庙宇8类;饶阳有庙宇7类;武强有庙宇16类;河间有庙宇19类;献县有庙宇32类;交河有庙宇37类;沧县有庙宇32类;青县有庙宇13类;安平有庙宇20类;蠡县有庙宇5类;博野有庙宇5类;安国县有庙宇7类;定县有庙宇46类;深泽有庙宇14类;无极有庙宇24类;新乐有庙宇18类;正定有庙宇20类;大城有庙宇17类;文安有庙宇25类;霸县有庙宇38类;永清有庙宇6类;安次有庙宇15类;静海有庙宇17类;高阳有庙宇2类;清苑有庙宇26类;徐水有庙宇32类;安新有庙宇5类;雄县有庙宇21类;容城有庙宇8类;新城有庙宇11类;固安有庙宇19类;肃宁有庙宇19类等。

冀中地区庙宇众多,这是庙会兴起的基础。在冀中地区,庙会与庙宇有着重要的联系,庙宇是庙会举办的场所,有些地区有庙必有会,如观音庙、龙王庙、虫王庙、药王庙、菩萨庙,等等,这些地区的庙宇与庙会是相辅相成的,庙宇是庙会的基础,庙会为庙宇提供了发展的契机。但是应

该看到,在冀中的一些区域内,庙会并非和庙宇相一致。有些庙宇是祭拜神像的场所,是民众进行宗教祭祀的地点所在,在宗教化浓厚的庙宇周围,并非会兴起庙会,这种现象在土地庙、玄帝庙、大禹庙等以祭祀为主的庙宇较为普遍。此外,在一些区域内,由于村里的变迁及自然灾害的影响,庙宇已经不复存在,但这并不影响庙会的存在。

二、冀中根据地庙会类别

冀中地区各县的庙宇数量虽然有很大差异,但祭拜的神庙却有着很大的共同性,这也说明冀中地区有着一些共同的信仰。冀中地区各县地处平原,以农业生产为主,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自然环境在日常的农业生产中起着十分重要的影响。冀中地区各县祭拜的神庙中,有相当多是以自然为祭拜对象的。与此同时,大量的先贤古人也是冀中地区崇拜的对象,这和冀中地区朴素的民风有着很大的关系。

冀中地区的庙会大体上可分为世俗性与神话性两类。其中世俗性庙会的祭拜对象又分为三类:

1. 自然崇拜类庙会

崇拜的对象主要包括土地庙、泰山庙、火神庙、龙神庙、龙王庙、风神庙、农神庙、水母庙、太阳庙、河神庙、虫王庙、狐仙庙、龙母行宫庙、龙母庙、虎狼庙、马神庙、牛王庙、风云雷雨山川坛、分水龙王庙、八腊庙(刘猛将军庙)。这些庙会祭祀的对象主要是自然界的风雨雷电之神、江河湖海之神以及各种动物之神;这些庙会的兴起与冀中地区的自然环境有着密切的联系。冀中地区以农业生产为主,对自然环境有着非常大的依赖性,在不发达的农业生产社会,下层民众为了祈求能够有个好的收成,往往对自然有着一种天生的畏惧感,在遇到旱灾、水灾、虫灾之时往往首先求助的就是这些神灵。“在世俗的世界中,

收稿日期:2010-11-13

作者简介:王猛(1985-),男,河北石家庄人,河北师范大学,研究方向:中国近现代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史。

土地、山岳、水等自然物是人们最必要的生存环境、条件，这些自然物被传说成灵性，操纵着人们的命运”。^{[1](P.21)}在这些庙会之中，龙王庙是最为典型的，也是冀中地区最为普遍的祭祀对象。

龙王庙是以祭拜龙王爷为主的，冀中地区祭祀的龙神庙名目繁多，如龙母庙、龙神庙等。虽说各类神庙的名称不多，“但在满足干旱地区民众祈雨和多雨多洪涝地区民众祈晴的需求上，则是大体相同的”。^{[2](P.98)}在冀中的35个县中有23个县都有龙王庙，这种双重的祭拜目的实际上则是冀中地区的农民在遇到水旱灾害之时最真实的内心愿望。在生产力不发达的农业社会，在没有任何有效地解决此类问题的途径的时候，龙王爷是直接的倾诉对象。另一个应该值得注意的是八腊庙（刘猛将军庙、虫王庙）。八腊庙祭祀的对象主要为：（1）神农；（2）后稷；（3）农夫；（4）茅棚、地头、井；（5）猫、虎；（6）堤；（7）城隍；（8）昆虫。在广大的冀中农村，人们视八腊神为除虫捍灾御患的神，在遇到虫灾之时，人们会前往八腊庙进行祭祀。蝗灾是对农业生产破坏最直接的灾害，在面对蝗灾时，人们往往束手无策，只有到神庙进行祈祷，“凡是八腊庙或刘猛将军庙多的地方，一定有严重的蝗灾”。^[3]近代以来，蝗灾更是不断，给冀中地区的农业生产带来巨大的破坏。在冀中的35个县内，有31个县有八腊庙或刘猛将军庙，在14个县内既有八腊庙同时也有刘猛将军庙的存在，由此可见此类庙宇在冀中的受重视程度。

2. 先哲崇拜类庙会

祭拜的对象主要包括传说时代的尧、舜、禹以及历代著名的人物。冀中地区主要的先哲类庙会主要为汉世祖庙、三皇庙、伏羲庙、舜帝庙、大禹庙、孔子庙、伯益庙、周公庙、汉世祖庙、刘爷庙、光武庙、三官庙、元帝庙、太公庙、苏武庙、文昌庙、懿姑庙、刘守真君庙、药王庙、关帝庙、八郎庙、刘诚意伯庙、昭烈武成王庙、关岳庙、鲁班庙、三义庙、圣姑庙、望亭神庙、廉将军庙、关岳庙、孟子庙。从所树立的庙宇中可以看出，冀中农村地区所祭拜的对象都是中国传统的道德理想的典型人物。这些人物不仅被历代的统治者所推崇，在民间也是备受欢迎。

在此类庙会的崇拜中，关帝庙是最应当值得注意的。在冀中35个县中有28个县都有关帝庙。关羽在历代受到如此欢迎，这不仅是历代统治者加强思想控制的主要手段，也是下层民众的人格追求。关帝庙的兴建符合了人们的这种心理追求。“关帝神化的语义链历史发展过程反映在不同时期，国家和各社会集团对更早的象征寄予不同的信仰和期望，因为关帝具有这种即是国家又是大众守护之神的多重性”。^{[4](P.141)}

3. 淫祠类庙会

这类庙会也称为杂神庙会，主要祭祀的是那些和人们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善神、恶神。如后土庙、马明王庙、娘娘庙、曹官庙、农神庙、奶奶庙、会子庙、子孙娘娘庙、百子庙、圣姑庙、大王庙、狱神庙、阎王庙、瘟神庙等。对瘟神庙、曹官庙之类的祭祀体现了下层民众渴望平安的心愿

望，而对娘娘庙、奶奶庙、子孙娘娘庙的祭祀则体现出了在冀中农村人们祈求多子多孙的美好愿望。淫祠类庙会的盛行正是符合了冀中地区农民的朴素的思想感情。

冀中地区的神话型庙会可分为道教型庙会与佛教型庙会。传统的庙会在其发展的过程中不断融入新的生命。道教型庙会与佛教型庙会都是在世俗性庙会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

冀中地区的道教型庙会主要包括东岳庙、真武庙、王母阁、玉皇庙、二郎庙、三教堂、四师庙、二圣庙、天神女庙、玄帝庙、老君庙、玉帝庙、四大王庙、张仙祠、七圣庙、天皇庙、天齐庙、碧霞元君庙、北岳庙、东岳庙、小圣庙等。道教是我国土生土长的宗教，在冀中地区，道教形式的庙会也是相当普遍的，几乎每个县都存在有此类庙会。在这之中，玉皇庙和东岳庙是最为普遍的。作为神仙的最高统治者，玉皇在人间也受到了极大的尊重，这体现出了下层民众对传统的统治力的一种敬畏。在这些五花八门的神仙中，在老百姓眼中每一位都是可以掌握它们命运的神。在道教型庙会中，东岳庙也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东岳庙是泰山的象征，是五岳的代表。东岳庙和碧霞元君祠共同组成了泰山系的信仰体系。“它们不但主管着人间的风雨气候，而且影响着人口的繁殖、祸福，进而又主管人间的生死富贵，其下辖十八层地狱。它存在的基础在于民间信仰中的祈福禳灾的心里。”^{[1](P.32)}

作为外来的宗教，佛教型庙会在其发展中也大量的融入了传统的民间文化。在冀中地区，佛家性庙会主要包括地藏庙、白衣庙、菩萨庙、如来佛庙、西方庵、观音堂、南海大士庙、地藏庙、佛爷庙、会福寺、石佛寺、慧堂庵、地藏寺、观音庙、大寺、弥陀庙，等等。在佛教型庙会中，观音庙不仅数量大而且名称众多。观音庙之所以受欢迎，是因为人们相信观世音菩萨能够随时随地在人们的祈祷中显灵。宗教在与传统的庙会相互融合的过程中，对庙会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同样农村的庙会文化也在一定程度上被宗教文化所吸收利用，从而演变出新的民间文化艺术。

由此可以看出，冀中地区的庙会的“七七”事变之前是很繁盛的，种类繁多，冀中35个县都有自己众多的庙会，既沟通了农村的经济交流，也为民众提供了祭祀的场所，尽管目的有所不同，但可以看出神庙在农村生活中的重要地位，它不仅是让人们能够娱乐身心的场所，还是普通民众信仰的支柱。是他们美好愿望实现的地点。这也是冀中地区庙会能够在一直不断传承的重要原因。

参考文献

- [1]高有鹏.沉重的祭奠：中原古庙会文化分析[M].郑州：河南大学出版社，2000.
- [2]赵世喻.狂欢与日常：明清以来的庙会与民间文化[M].北京：三联书店出版社，2002.
- [3]陈正祥.八腊庙——蝗灾图[J].农村科技，1994，(9).
- [4]杜赞奇.文化、权利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M].江苏：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

[责任编辑：杜红艳]